

# 济南市教育教学研究院文件

济教研院〔2022〕11号

---

## 济南市教育教学研究院 关于加强线上教育教学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区县教研室（教研中心）、各市直属中小学校（幼儿园）、民办学校：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当前疫情形势下中小学校线上教学的指导意见》、济南市教育局《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线上教育教学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要求，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进一步做好线上教育教学工作，确保“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特制定如下指导意见。

### 一、科学规划，规范教学

科学规划课程时间，严格按照课程方案，制定符合居家学习

实际的课程安排表，规范开展线上教学，防止超前学习。原则上周一至周五每天晚上及周六、周日不得统一组织线上授课。不强行要求学生每天上网“打卡”和上传学习视频等，防止增加学生不必要的负担。

## **二、加强研究，有效教学**

学校教研组、备课组要加强集体备课，“课前”要精心设计学生自主学习任务；“课中”要强化授课和在线辅导的师生互动，多种方式调动学生参与学习过程；“课后”要合理安排作业任务，设计基于新情境、调动必备知识解决问题、提升学生能力的科学、适量作业；对学生提交的作业和表现进行激励性评价，对学有困难的学生进行在线辅导。

## **三、选好方式，灵活教学**

各校和教师要依据学段及学生特点，灵活采用直播、录播、点播、电视视频、音频等方式实施线上教学。鼓励开展骨干教师统一直播授课与任课教师线上辅导相结合的“双师课堂”教学方式，形成教学合力，指导学生进行自我管理和自主学习。

## **四、利用平台，整合资源**

充分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济南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济南市中等职业教育课程资源共享平台”等国家、省市各级各类平台资源，对现有的教学资源进行整合优化或二次开发，进一步丰富线上助学资源。学校、教师要指导家长理性分析、

科学预判、谨慎使用社会上各类学习机构提供的阶段性免费线上学科类学习课程，避免产生过重的学习负担。

### **五、专业引领，服务教学**

各区县教研部门要结合实际组建名师指导团队，开展线上主题教研活动和集体备课，对学校线上教学计划、教学内容和教学实施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进行评估分析，对线上教学内容、组织实施模式进行集中教研，做好校际教学资源共享服务，保障线上教学高质量开展。

### **六、加强指导，保障质量**

各区县教研部门要加强线上教学视导，进入直播课堂听课、评课、指导课，帮助授课教师进一步提高软、硬件运用能力和在线教学课堂组织管理能力。各学校要健全线上听课、巡课制度，制定线上听评课计划，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下沉班级、深入课堂，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 **七、关爱学生，劳逸结合**

各学校要组建心理咨询团队为学生、家长提供心理疏导服务，缓解学生居家学习可能出现的松懈、焦虑等问题；教师要合理安排学生网上学习和生活作息，注重劳逸结合，指导和提醒家长在督促学生完成网上课程的同时，注重适当的居家锻炼和审美情趣的培养。

### **八、家校协作，形成合力**

教师要做好学生线上学习期间的联系和指导，通过“泉家共成长”家庭教育平台、线上家长学校、线上家长会等平台形式，进行家庭教育资源推送和指导，引导家长积极配合，做好辅导、答疑工作。

广大教师要及时关注市、区、校视导情况反馈，反思问题、总结经验，结合学校部署和学生情况等适时做出教学调整。各区县、各学校要及时总结在线教学经验，加强教师在线教学的典型案例挖掘宣传，组织开展在线教学展示与交流推广活动。恢复线下教学后，组织上好“返校第一课”，加强学生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要根据学生居家学习情况，及时把握学情、查漏补缺，把握教学节奏，不得压缩课程、抢赶课时。

